

職災實錄

<主題：將衝床雙手操作更換為腳踏式操作，未設置安全護圍或安全裝置致發生被夾意外>

災害發生經過：

106 年 9 月 8 日，○○股份有限公司使所僱泰籍勞工 J 員從事衝床作業時，將雙手操作更換為腳踏式操作，因未於衝床設置安全護圍或安全裝置，致其右手前臂遭模具夾傷。

災害預防對策

衝剪機械具有具有雙手操作更換為單手操作，或將雙手操作更換為腳踏式操作之操作切換開關者，均應有符合第四條所定之安全機能。(機械設備器具安全標準第 16 條第 1 項第 2 款)

災害現場照片說明

